

# 突破·发展·跨越

## ——河南省县域律师高质量发展研讨会在我市举行

仲夏的汝州,万木葱茏,风景如画。5月28日,河南省第二届县域律师高质量发展研讨会在我市召开,来自全省的90多位专家学者、律师代表围绕做大、做强、做精、做优全省律师行业、提升全省律师行业整体发展水平、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积极建言献策。研讨会分别举办了沙龙活动——“大咖交流”“我的风采我展示”等互动交流,并宣读了《县域律师倡议书》。

律师工作是司法行政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全市广大律师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参加法律服务团队,支持企业复工复产,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参加法治政府创建,深入开展民营企业

“法治体检”“万所联万会”“千所联千企”和村(居)法律顾问等公益活动,努力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优质高效便捷法律服务。积极参与全市地方性法规、规章的起草、论证、修改和评估工作。深入推进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有力保障了政府依法决策、依法行政和企业依法经营管理。积极参与社会矛盾多元化解、信访接待和矛盾纠纷调解、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切实发挥律师队伍息诉止纷的调解作用。积极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依规开展黑恶势力犯罪案件辩护代理工作,努力实现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发挥了不

可替代的作用,做出了突出贡献。

加强律师队伍建设,打造一支政治坚定、维护正义、专业过硬的高素质现代化律师队伍既是行业发展的内在要求,也是提高我市全面依法治市的现实需要。当前,我国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发展阶段,新形势、新背景下,县域律师队伍的建设、律师队伍所肩负的使命任务、律师行业所拥有的职责定位也在发生重大变化。此次我市举办全省县域律师高质量发展论坛,对这些变化、问题进行讨论就是一次非常有益的尝试。面对这些新情况,市司法局将致力于规范法律服务市场,营造良好的律师创业从业环境。同时,我市的律师队伍也将锻造过硬本领,不断提高自身业务能力和专业化水平,为

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汝州、法治汝州作出应有的贡献。

下一步,我市将以此次研讨会为契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砥砺前行,埋头苦干,不断推进县域律师高质量发展向纵深开展,持续提升全市律师队伍特别是县域律师队伍的业务素质和办案能力,建设厚植“人民至上”理念的律师队伍,打造创新守正务实的律师品牌。以创新举措提质量,以打造亮点树形象,在拉高标杆中争先进,在加压奋进中开新局,不断提升律师工作现代化水平,为建设更高水平法治汝州、法治政府、法治社会贡献律师队伍的智慧力量。

融媒体中心记者 李晓伟  
通讯员 许艳芳

## “别划、别划,我还钱!”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通讯员 武星广)“感谢,太感谢了,我都不知道该用什么话来表达我的心情,真的是感谢你们!”来自南阳市西峡县的申请执行人王某握着汝州市法院执行局干警的手激动地说道。

5月25日下午,因王某申请执行尚某合同纠纷一案,汝州市法院执行局干警驱车奔赴平顶山市某保险公司,将被执行人尚某在该保险公司购买的分红型保险予以冻结。随后,执行干警将冻结情况告知了被执行人尚某,并告知被执行人尚某如果仍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法院将依法强制退保并划拨保险的剩余现金价值、红利及利息等财产性权益。当听到这些,被执行人尚某立刻慌张起来,一改之前张口闭口没钱的态度,立即表示:“别划、别划,我还钱,给我一天时间我立马还钱。”

5月26日上午,被执行人尚某赶到汝州市法院执行局,将8万元案件款交付给申请执行人王某。申请执行人王某清点完毕案款后激动地说道:“我家是外地的,这个官司打了很久了,我自己给被执行人打电话,他一直说没钱不还,我都感觉没希望了,谁知道立上执行案件一个月法院就把钱全部执行回来了,太意外了,你们汝州法院执行局真是为群众办实事,效率高!”

民生无小事,枝叶总关情。市法院将继续贯彻落实“豫剑执行”专项行动要求,加大执行力度,丰富执行方式,用足执行措施,及时兑现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 一名网上逃犯受警方感召投案自首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郭营战)5月22日,市公安局庙下派出所教导员魏志远经过大量耐心细致的工作,成功规劝一名“涉诈”的网上逃犯归案。

据了解,5月17日上午,魏志远带领副所长陆宏伟,辅警韩率菲、李鹏涛、陈楠召等人在辖区走访群众过程中发现一条线索:米庙镇刘某因涉嫌诈骗被广西南宁市警方网上追逃,其目前可能在家中。得此线索后,庙下派出所积极开展了一系列的劝逃工作。魏志远通过走访,与刘某取得联系,设身处地为刘某算了“三笔账”:法律账,逃跑再久也要承担法律责任;亲情账,潜逃让家人惶惶不可终日;时间账,拖到被抓,罪刑不减。对其晓之以理动之以情,宣讲法律政策,敦促其投案自首,以争取宽大处理。

最后,在庙下派出所民警的真诚感召下,刘某深刻认识到自己的错误,于5月22日下午主动到庙下派出所投案自首。在主动交代犯罪事实后,刘某称,在外躲的每天都是心惊胆战,现在自首了,终于可以解脱了。

目前刘某已被临时羁押于汝州市看守所,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 西平县司法局莅汝调研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通讯员 许艳芳)5月30日,驻马店市西平县司法局黄明鑫一行5人莅临汝州调研“智慧”社区矫正工作。

调研组一行首先参观了汝州市社区矫正中心各功能室建设情况,并通过交流座谈、观看宣传片的方式,对汝州市司法局社区矫正中心建设情况、智慧矫正中的信息化监管进行了全面了解和交流探讨。我市司法局相关负责人就社区矫正中心机构设置、人员配备及近年来社区矫正工作的特色做法、工作成效等情况进行了详细介绍。

调研组一行对我市“智慧”社区矫正工作给予较高评价,并表示将借鉴汝州市司法局工作经验,取长补短,加快推进西平县“智慧”社区矫正建设。通过调研,两家单位互学互鉴,一方面加强了业务交流,也为下一步提升工作拓展了思路。

## 爱路宣传进校园 保障安全助“童”行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宋乐义 通讯员 薛德恩)5月26日,郑州铁路公安局洛阳公安处汝州站派出所结合“携手护路,利剑除患”专项行动要求,在“5·26 我爱路”主题宣传日及“6·1 国际儿童节”到来之际,组织民警组建法治宣传小分队,走进我市各乡镇铁路沿线多所中小学校开展“法治安全进校园”活动。

活动中,民警以相关法律法规和铁路安全常识为主要内容,通过通俗

易懂的语言、惟妙惟肖的铁路安全漫画向学生们宣讲了铁路法治知识(如右图),并结合近年来发生的案例,向学生们认真分析原因及危害。同时,还告诫学生们做到:不在铁路周围防护网上攀爬打闹,不击打列车,不拆、不盗、不损坏铁路设备……

活动现场,民警还为孩子精心准备了书包、铅笔、画笔、作业本等各类文具用品,通过现场趣味有奖竞答的形式,为孩子们上了一堂生动的法治安全课。



## 乡村课堂普法 守护每一朵花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通讯员 朱晓雪 杨延琼)在“六一”儿童节来临之际,为切实提高乡村少年儿童自我保护意识,增强乡村小学教职工及家长的法治观念与法律知识,5月19日下午,市法院联合市妇联在陵头镇王湾小学开展防性侵、防拐骗和家庭教育多主题法治讲座(如左图)。

市法院刑事法官针对小学生的身心特点,采取讲故事、以案说法的方式向同学们讲解了什么是性侵犯,什么是诱拐行为,遇到性侵犯及拐骗分子时如何自我保护、寻求帮助,让孩子们树立自我保护意识。同

时向学校教职工及家长们宣讲《家庭教育促进法》,引导他们注重家庭教育,构建相亲相爱的家庭关系,进行积极向上的家庭活动,言传身教正确地引导、教育孩子,培养孩子健康的人格,发现孩子遇到问题后第一时间予以关心、帮助。

近年来,针对乡村性侵案件相对高发的现状,市法院通过对犯罪分子适用从业禁止等方式有效遏制了性侵未成年人的犯罪行为,并持续开展“送法进校园”“送法进乡村”等普法宣讲活动,呼吁家庭、学校和社会共同关注青少年的身心健康,守护少年儿童健康成长。



“预防未成年人溺水”系列公益广告

# 预防溺水事故发生

## 确保学生暑期安全

